

证券代码：600438

证券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1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2 月 25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588 号“通威国际中心”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78,504,5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394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严虎先生主持，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6 人，董事王晓辉先生、董事丁益女士、独立董事王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69,847,762	99.6026	6,463,927	0.2967	2,192,836	0.1007

2、议案名称：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67,318,621	99.4865	8,993,068	0.4128	2,192,836	0.1007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67,840,190	99.5104	8,471,499	0.3888	2,192,836	0.1008

4、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75,893,789	99.8801	414,300	0.0190	2,196,436	0.1009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171,425,247	95.1928	6,463,927	3.5894	2,192,836	1.2178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68,896,106	93.7884	8,993,068	4.9938	2,192,836	1.2178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69,417,675	94.0780	8,471,499	4.7042	2,192,836	1.2178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77,471,274	98.5502	414,300	0.2300	2,196,436	1.219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特别决议议案：4
-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4
-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四、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祈冰冰、丁婧雅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6 日